河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年度重点工作扎实开展行政执法工作，不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持续推进退役军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坚决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按照区司法局《关于报送2024年度行政执法工作情况报告的通知》要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全面总结了2024年度行政执法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行政执法主体情况

我单位共有行政执法人员3人，配备行政执法记录仪2台。主要担负全区各相关单位贯彻落实《退役士兵安置条例》情况，履行《烈士褒扬条例》相关优待义务条款，以及依据《烈士褒扬条例》《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对不履行安置、优待义务和违规骗取优待的处罚等职责任务。

（二）年度行政执法检查情况

2023年度，依据计划安排完成对机关、企事业单位100余次行政执法检查，检查结果均为合格，且已结案；行政处罚案件数为0，罚没金额为0。已按要求上传执法监督平台。

二、主要工作措施及成效

（一）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制度机制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参照适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印发的《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明确事前事中事后公示流程、全过程记录工作要求，严格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组织行政执法人员深入学习相关行政执法案卷模板范例，对照持续规范行政执法程序。

（二）重点执法工作开展情况

2024年因检查结果均合格，故未实施行政处罚，尚无行政处罚普通程序案件。行刑衔接的具体数据和典型案例为0；由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特殊性，涉企监管执法情况较少，没有相关典型案例。严格执行《天津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行政裁量权基准（试行）》。今年未收到涉行政执法案件投诉举报。没有获得市级以上先进荣誉相关情况。

（三）强化学习培训，提升执法水平

为全面提升我局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执法工作队伍建设，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年初制定行政执法人员年度培训计划，严格落实执法人员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要求，确保具备从事行政执法工作必备法治素养和法律知识。开展局内执法人员专题学习培训，重点聚焦于本系统执法领域的“典型差案”与“示范优案”，通过深入剖析案例，引导执法人员从正反两面汲取经验教训；组织学习新公布的《退役军人安置条例》《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烈士褒扬条例》等法规文件，推动执法人员准确把握政策导向，规范执法程序，提升执法水平。鼓励行政执法人员利用工作之余加强对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和掌握。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法工作要求，行政执法人员均通过年度公共法律知识培训考试和网上学法用法考试。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在“全国退伍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统筹利用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天津河北双拥”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多形式广泛开展法治宣传工作。

（四）严格执行程序，健全监督机制

推行政务公开，增强工作透明度。在区门户网站公布办公电话、投诉电话、邮箱、传真，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对退役军人及家属反映的问题做到及时反馈、认真处理、耐心回复，力争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使退役军人满意。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建设，聘请有资质的律所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在合同审查、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等环节把关，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三、行政执法工作存在的问题

行政执法人员在退役军人就业安置、优抚优待等业务工作方面更加专业，但是执法人员对于与行政执法有关的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全面系统学习还有所欠缺，对于行政处罚法、行政检查程序等掌握的还不够熟练，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执法质量。

四、2025年行政执法工作规划

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继续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工作力度，不断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深入发展。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依法行政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市、区有关法治建设的部署安排，不断加强退役军人法治建设工作。

（二）强化执法能力建设。持续加强与区司法局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沟通，深入学习掌握行政执法有关工作最新要求，确保我局依法履行行政执法法定职责，切实维护广大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三）强化教育培训力度。加强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持续加强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通过法律知识讲座、座谈讨论等形式定期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进行公共法律知识培训，有针对性的学习与行政处罚、行政检查有关的法律法规。

河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年12月20日